

证券代码：874558

证券简称：赛英电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28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江阴市南闸街道开运路60号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国贤
- 6.会议列席人员：本公司全体董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为了增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目标达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陈国贤、郭新卫 2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国贤、秦静、陈蓓璐、陈强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翁晓卫、蔚红旗、张洪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拟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以下简称“本次配售”），配售比例不超过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且承诺本次配售股票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国贤、秦静、陈蓓璐、陈强、徐宏伟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翁晓卫、蔚红旗、张洪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现提请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事项详见股东会会议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阴市赛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8 日